

2020「農村好物」選拔活動報名簡章

主辦單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以下簡稱本局）

執行單位：尚未確認，將於農社企暨農村好物網公布

報名日期：109年7月8日(星期三)9:00至109年7月24日(星期五)17:00止

報名網址：農社企暨農村好物網 <https://rse.swcb.gov.tw/> (一律採「線上」報名)

壹、活動目的

農村社區蘊藏許多極具特色的「隱藏版」農村好物，具有農村傳統在地生產及家鄉特色。為推動農村社區產業發展，促進農村活化再生，並鼓勵農村社區持續創新研發特色產品，以加值農村產業並提升品質，特別藉由本活動，選出足以代表農村社區且具發展潛力的產品，作為農村社區產業之表率。

計畫將整合獲選產品進行共同行銷推廣及通路媒合，以行銷農村社區地方特色的魅力，帶動產業發展的競爭力，藉此活絡農村社區經濟。

貳、報名資格

表 1、農村好物報名資格

農村好物	
基本資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input type="checkbox"/> 農村社區生產之「<u>產品</u>」。<input type="checkbox"/> 上述業者須設籍於農村社區¹，且為農村社區產業具關聯之經營主體，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參與農村社區立案組織或團體。2. 設籍於農村社區之農漁業合作社。3. 設立於農村社區並領有商業、工廠或公司登記之廠商。<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之業者，每一報名類別以 1 項自製產品為限，參賽產品之<u>主原料均須使用臺灣在地原物料且在地生產及製作</u>。
產品說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之產品，<u>需為「食品類」之產品</u>。以初加工食品²及加工食品為主，具完整包裝且<u>保存期限至少 30 天</u>，如伴手禮方便攜帶為優。<input type="checkbox"/> 產品類型細分如下。<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在地農產品(如：包裝米、蜂蜜等)(2) 禽畜產品(如：包裝截切肉品、調理食品等)(3) 水產品(如：包裝截切水產品、調理食品等)(4) 乳製品(如：牛奶、優格等)

¹確認是否設籍於「農村社區」，請至農村再生歷程整合發展平台 <https://ep.swcb.gov.tw/>，下載 4,232 農村清單查詢。

²初加工食品定義，如將收穫的農產品，進行去皮、去籽、清潔、篩選、乾燥、截切等初加工後進行包裝販售；禽畜產品及水產品，進行清潔、去毛/鱗/皮、截切等初加工後進行包裝販售等。

農村好物

	(5) 飲品(如：酒精飲料、非酒精飲料等) (6) 食用油(如：花生油、麻油、苦茶油等) (7) 釀造品(如：醋、味噌、醬油、其他調味醬等) (8) 醃漬品(如：蜜餞、泡菜、醬菜等) (9) 點心製品(如：糕點、甜品、果醬、蛋製加工品等) (10) 其他
產品 規範	□ 產品需 有完整的食品標示及營養標示 。 □ 產品需 符合食品安全衛生相關法規，並檢附 109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有效檢驗證明文件 。應備檢驗資料，請參閱下表 2。 □ 產品需 於合法加工場域生產 ；符合工廠管理輔導法之工廠、或依法容許之農糧產品加工室或自產水產品集貨包裝場等生產製造。若為委託代工廠製作也應符合上述條件要求。 □ 以主原料通過農產品標章驗證之產品為佳 。

表 2、農村好物報名產品應附檢驗項目

No	產品類別	建議檢驗項目
1.	米	農藥 373 項、重金屬(鉛、鎘、汞)
2.	花生	黃麴毒素、農藥 373 項、重金屬(鉛/鎘)
3.	堅果	黃麴毒素
4.	油品	重金屬(銅/汞/砷/鉛)
5.	薑黃粉、巧克力	微生物(大腸桿菌/大腸桿菌群)
6	菇類	農藥殘留、重金屬(鎘、鉛)
7	咖啡	赭麴毒素 A
8	茶葉	農藥 373 項
9	蜂蜜	四環黴素類抗生素、氯黴素類抗生素 4 項、重金屬(鉛)
10	水產製品	生鮮產品：氯黴素類 4 項、四環黴素類 7 項、動物用藥、孔雀綠 加工品：防腐劑酸&酯類 12 項
11	肉類加工製品	微生物(大腸桿菌/大腸桿菌群)、防腐劑(酸類、脂類)、亞硝酸鹽
12	麵條 (蔬菜麵條等)	防腐劑酸&酯類 12 項、順丁烯二酸與順丁烯二酸酐、非白色麵條(著色劑 8 項)、白色麵條(二氧化硫)
13	果醬、果乾、蜜餞、 菜乾(蘿蔔乾)等	微生物(大腸桿菌/大腸桿菌群)、防腐劑酸&酯類 12 項、甜味劑 4 項、二氧化硫、著色劑 8 項
14	泡菜	微生物(大腸桿菌/大腸桿菌群)、防腐劑酸&酯類 12 項
15	一般加工食品	微生物(大腸桿菌/大腸桿菌群)、防腐劑(酸類、脂類)
16	醃酵釀造類	醋/醬油(防腐劑酸&酯類 12 項) 醬油(單氯丙二醇) 酒(乙醇、甲醇、鉛)

※請參考行政院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規範：<http://www.fda.gov.tw>

參、報名資訊

一、報名方式：

- (一)免收報名費。
- (二)一律採「線上」報名，需於 109 年 7 月 24 日(星期五)17 時以前，於報名網站：農社企暨農村好物網 <https://rse.swcb.gov.tw/> 填寫報名表、產品說明表及個資同意書，並將應備佐證文件 PDF 檔或圖檔上傳至報名網站即完成報名，無須再繳交紙本報名資料。

二、完整包裝實體產品寄件說明

- (一)針對通過資格審查之報名產品，工作小組將另行主動通知實體產品的寄送時間與地址。
 - (二)需寄送 3 份完整包裝之實體產品，供專家委員審查會議現場試吃及展示之用，此為審查資料，恕不退還。逾期、未寄達者視為放棄。
- 三、補件作業：報名資料不符規定之參選單位，將以 E-mail 及電話通知 3 日內「補件」，若逾限未補齊，即視為自行棄權。
- 四、報名文件及應備佐證文件：應備佐證文件需掃描為 PDF 檔或以圖檔上傳至報名網站，無須再繳交紙本資料。

表 3、農村好物報名文件及應備資料說明

No.	項目	備註
1	報名表	報名簡章—附件一(直接於網站上填列)
2	參選產品說明表	報名簡章—附件二(直接於網站上填列)
3	個資使用同意書	報名簡章—附件三(於網站上勾選同意)
4	申請單位立案證明資料	公司登記、組織立案證書或其他主管機關核准設立證明 (上傳 PDF 檔或圖檔)
5	產品加工製造場域合法證明	工廠管理輔導法之工廠、或依法容許之農糧產品加工室或自產水產品集貨包裝場處理設施產製之相關證明(若為委託代工廠製作也須提供)(上傳 PDF 檔或圖檔)
6	產品符合衛生法規的相關送驗證明	務必提供報告日期 109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有效檢驗證明文件(上傳 PDF 檔或圖檔)
7	原料或產品通過相關驗證或標章使用證書(無者免附)	產銷履歷農產品標章、有機農產品標章、優良農產品標章、臺灣農產生產追溯系統(QR-code)或清真認證等符合證明文件(上傳 PDF 檔或圖檔)
8	產品責任保險投保證明(產品加工製造場域具工廠登記者應附)	保險單之保險期間應至少含括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最低保險金額應符合衛福部公告之項目與內容。(上傳 PDF 檔或圖檔)
9	產品照片 (JPG 檔，每張不超過 1MB)	<input type="checkbox"/> 上傳圖檔「附件四、照片提供範例」 (1) 完整包裝產品(禮盒外觀)正反面 2 張 (2) 完整包裝產品(內包裝)正反面 2 張 (3) 未包裝產品內容物 1 張

		(4)包裝之食品標示 1 張 (5)包裝之營養標示 1 張 (6)生產或加工場域照片 1 張
10	產品宣傳商拍照至少 2 張 (橫式)	將作為未來網路票選及後續行銷宣傳廣告使用，請提供唯美清晰照片，檔案大小須超過 1M 以上者較佳(jpg 檔)
11	完整包裝實體產品 3 份	待報名產品通過資格審查後，工作小組會主動通知實體產品的寄送時間與地址。

肆、評選說明

本評選作業分為 5 階段進行，主辦單位得視報名狀況、參選產品品質，增減獲選「農村好物」之名額。

一、第一階段：資格審查

由工作小組依據網路報名填寫之經營主體及產品資料進行審查，並以**報名資格、檢附文件及包裝食品標示及營養標示為審查重點**。

二、第二階段：專家委員審查初審

本階段邀請專家委員協助評選，根據申請資料及實體產品，進行實品試吃與審查。

三、第三階段：專家委員審查複審(佔總評分 90%)

本階段將另行通知通過初審之參選業者至審查會議現場，親自向審查委員簡報介紹自家產品特色並親自調理食品試吃。

四、第四階段：網路投票(佔總評分 10%)

(一)辦理時間:109 年 8 月 17 日(星期一)9:00 至 8 月 31 日(星期一)17:00 止。

(二)票選網站：<https://www.swcbgifts.com/>

(三)投票方式：於活動期間由民眾於票選網站內投下心目中的農村好物，採取每人每天 5 票之投票機制(必須一次投滿 5 票，才可送出投票)，但一個產品一票，不可重複。

(四)投票嚴禁行為：不得有灌票、作弊等行為，系統將於公布票數前進行重複投票者資訊比對剔除。若經發現惡意灌票之行為，主辦單位保有刪減及修改票數，甚至取消參賽資格之權利，參選單位不得異議。

(五)參加投票者可抽獎：為鼓勵民眾參與票選活動並提升產品曝光率，凡上網完成投票並留下正確個人資料者(資料僅供本次活動使用)，均可參加抽獎活動，將於票選結束後擇期抽出 20 名得獎者，獎品從獲選之農村好物中隨機出貨。

五、第五階段：決選

(一)依據第三階段「專家委員審查複審」及第四階段「網路投票」評分結果，

決議出當年「農村好物」產品，擇優錄取，至少選出 30 項產品。

- (二)獲選名單及參加投票中獎名單將於 109 年 9 月 7 日(星期一)10:00，於計畫網站 <https://rse.swcb.gov.tw/> 及 Facebook 農村好物粉絲團公布。

伍、參賽者權利與義務

一、參賽單位權利

- (一)獲選產品將頒予獲選證明，並頒發獎座一只及壹萬元獎金，並於本局計畫網站公告露出。
- (二)獲選產品可獲得商業拍攝照片以及農村好物展售配件一組。
- (三)獲選之業者得參加本局辦理之輔導培訓課程。
- (四)獲選之業者有機會參加本年度農委會或各部會相關單位舉辦之展示或展售推廣活動、電商平台露出與各項優惠行銷方案。

二、參賽單位義務

- (一)報名本選拔活動，應詳讀「2020 農村好物選拔活動」權利義務同意書，並同意後，始可完成報名。
- (二)決賽獲選為 2020 農村好物業者後，獲選業者須與本局簽訂「農村好物證明標章授權使用契約書」(附件五)，並應遵守契約及「農村好物證明標章使用規範」之相關規定，契約之有效期限為 2 年，期限屆滿前 2 個月內須檢附獲選產品最新佐證資料送本局提出申請續約。
- (三)獲選產品須同意配合本局提供檢驗相關證明，以確保產品品質。另將不定期抽驗獲選產品，並派員至製造加工場域現場抽查，廠商不得拒絕。
- (四)獲選產品，應配合主辦單位之整體視覺設計及活動主題 LOGO 運用，以期達到整體聚焦與行銷效果。
- (五)獲選業者須同意並配合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追蹤後續銷售狀況，俾利評估通路上架成效、行銷操作擴及人數及宣傳效益。

陸、報名注意事項：

- 一、檢送之申請資料或其附件有隱匿、虛偽不實情事者，或有食品成份違法、衛生不良，或有抄襲、仿冒、剽竊他人商標專利之情事者，相關法律責任由經營主體或參賽者自行負責。
- 二、凡報名參加，即認同本活動一切規定，活動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視實際需要隨時修訂，並公告於活動官方網站。
- 三、主辦單位保有活動內容最終解釋權及更改辦法之權力。

柒、活動聯絡窗口：將於農社企暨農村好物網公布 <https://rse.swcb.gov.tw/>

2020 農村好物選拔活動

報名表(請於報名網站填列)

*參選單位名稱	(應與立案證明文件之全銜相同)		*負責人	
*申請單位設籍地址				
*農村社區名稱	縣/市	鄉/鎮/市/區	社區	
*員工人數		*年營業額		
*主要聯絡窗口姓名		*聯絡電話	(區碼-市內電話)	
*窗口聯絡手機	(前4碼-後6碼)		*窗口 E-mail	
網址/FB				
*單位立案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或商業登記	統編：	需上傳合法立案證明文件(PDF檔或圖檔)	
	<input type="checkbox"/> 法人核准立案證書	統編：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合法登記相關證件	統編：		
	<input type="checkbox"/> 糧商登記(雜糧業者應填)	證號：		
*經營主體簡介 (500字以內)	(請說明設立經營主體之初衷，及為何選擇該產業作為出發點。) (請說明之核心事業內容、經營方式，以及核心事業與農村社區生產、生活、生態或文化之在地連結性。)			
參選單位權利義務同意書				
<p>本單位暨負責人認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主辦「2020 農村好物選拔活動」內容，茲同意配合下列事項，以共同推廣農村社區產品，提升社區產業發展：</p> <p>一、凡報名參選者，視為認同本活動辦法一切規定，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或任何更新將另行告知，主辦單位保留活動內容所有更改修正權利。</p> <p>二、入選之產品設計著作權或專利等智慧財產權人格權，歸屬於報名參賽單位個別擁有，主辦單位對於所有參選產品均有授與各傳播媒體報導刊載、行銷之權利，及使用相關圖案以應用於相關媒體宣傳或平面出版及應用等權利，並擁有所有參賽業者參選產品之編製及重製成光碟、書刊或其他形式宣傳物之永久使用權利。</p> <p>三、參選產品或業者如有下列情事，主辦單位有權禁止參選，入圍或得獎亦可取消其資格： (一)參選者資格、參選產品內容、或產品規格等任一項不符合參選辦法規定，或不符合產品主管機關相關法令規定。 (二)參選者未能於規定日期前完成報名手續或相關文件補件補正補齊等作業。 (三)參選產品抄襲、模仿或剽竊他人之作品，或經查有造假、偽照文書之情事。 (四)參選業者、入選業者未能履行應配合本案之權利義務，經主辦單位協調溝通仍未能改善者，其入選缺額之遞補與否，由主辦單位決議。</p> <p>四、獲選者須同意並配合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追蹤後續銷售狀況，俾利評估通路上架成效、行銷操作擴及人數及宣傳效益。</p>				
備註				
<p>1. 為與農村再生結合，參賽者應為農村社區產業具關聯之經營主體，請務必填寫農村社區名稱。</p> <p>2. 參選單位及負責人請詳實填寫，應與立案證明文件、公司大小章、自然人之全銜相同。獲選後之證書、獎金、採購等參賽權利享有均據此經營主體之名義發放，避免冒用或以其他名義報名，如後續有相關爭議發生，將取消相關資格，並不得有異議。</p> <p>3. 主辦單位保有活動內容更改之權力。</p>				

2020 農村好物選拔活動

參賽產品說明表(請於報名網站填列)

*產品中文名稱						
*產品英文名稱	請務必填寫					
產品規格 (若只有單一包裝，請填寫「外包裝」即可)	*外包裝(禮盒或大包裝)			內包裝(小包裝)		
	大小尺寸		重量	大小尺寸		重量
	長	cm	g	長	cm	g
	寬	cm		寬	cm	
高	cm	高		cm		
*產品定價	批發價	元/份		零售價	元/份	
		最低購買量	份			
*產品保存	保存期限			保存方式		
*產品購買資訊	聯絡人			訂購電話		
	聯絡地址			網站	(填寫官網、電商平台等網頁連結)	
*產品生產加工類型	<input type="checkbox"/> 自產 <input type="checkbox"/> 委託代工					
*生產加工場域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工廠登記	*工廠名稱：			需上傳證明文件(PDF 檔或圖檔)	
		*工廠登記編號：				
		食品業者登錄字號：				
		通過各項驗證資格：(ISO、HACCP 等)				
	<input type="checkbox"/> 農糧產品加工室或自產水產品集貨包裝處理設施	*使用同意書核發字號：			需上傳證明文件(PDF 檔或圖檔)	
		*受文者：				
		使用同意書核發日期：				
		核發地號：				
	通過各項驗證資格：(ISO、HACCP 等)					
	<input type="checkbox"/> 休閒農場	*農場名稱：			需上傳證明文件(PDF 檔或圖檔)	
		*負責人				
		*許可編號：				
許可文號：						
*產品檢驗項目	項目一	檢驗項目： 送驗日期：		需上傳檢驗報告(PDF 檔或圖檔) 務必提供報告日期 109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有效檢驗證明文件		
	項目二	檢驗項目： 送驗日期：				
產品責任保險投保證明	保險責任起訖期間	自民國_年_月_日起 至民國_年_月_日止			需上傳投保證明(PDF 檔或圖檔) 保險單之保險期間應至少含括 109 年 7 月 31 日，最低保險金額應符合衛服部公告之項目與內容。 (*產品加工製造場域具工廠登記者務必提供)	
*產品成份						
*主原料來源、產地及生產介紹						
副原料來源、產地及生產介紹						
*原料或產品	<input type="checkbox"/> 無					

通過相關驗證 或標章使用證書	□有	*驗證項目(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產銷履歷農產品標章 <input type="checkbox"/> 有機農產品標章 <input type="checkbox"/> 優良農產品標章 <input type="checkbox"/> 清真認證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驗證單位:	需上傳證明文件(PDF 檔或圖檔)
			證書字號:	
			受驗證單位(公司、農場名稱或自然人姓名)	
			有效期間	
驗證範圍/品項				
<input type="checkbox"/> 臺灣農產生產追溯系統 (QR-code)	追溯編號:	需上傳證明文件(PDF 檔或圖檔)		
	生產者:			
	農產品及產地:			
*產品介紹(簡短版)	(50字以內)			
*產品介紹(詳細版)	(在地特色獨特性、具農村社區特色故事性及使用本土原料等各項特點)(500字以內)			
*與農村社區的 密切性說明	(經營主體或產品與農村社區生產、生活、生態或文化之在地連結性，如主動參與農村社區事務、聘用農村社區人力、產品選用本土原料、具農村社區特色)			
*產品供應狀況	產品可供應月份		年供應量	
*目前銷售通路	實體通路		電商通路	
*目前販售狀況	年銷售量		年銷售額	
產品照片 (JPG檔,每張不超過 1MB)	1.*完整包裝產品(禮盒外觀)正反面(最少2張,至多3張)			需上傳照片,可見「 附件四、照片提供範例 」說明
	2.完整包裝產品(內包裝)正反面(最少2張,至多3張)			
	3.*未包裝產品內容物(至多2張)			
	4.*包裝之食品標示(至多2張、文字需清晰)			
	5.包裝之營養標示(文字需清晰)			
	6.*生產或加工場域照片(至多2張)			
*產品宣傳商拍照	橫式為主,檔案大小須超過1M以上。(最少2張,至多3張)			需上傳照片

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請於報名網站勾選同意)

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以下簡稱本局)辦理「2020 農村好物選拔活動」，委託承辦廠商執行活動，向您蒐集個人資料，並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於蒐集時依法向您告知下列事項：

(一)目的：本局辦理「2020 農村好物選拔活動」使用，建立相關推動單位聯繫平臺。

(二)類別：任職單位、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聯絡方式(電話號碼、行動電話、電子郵件地址等)，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

(三)處理及利用：

1.期間：將於蒐集目的之存續期間、依相關法令或契約約定資料之保存所訂保存年限，或本局、承辦廠商因執行本計畫業務所須之保存期間，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2.對象：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本局、承辦廠商、辦理蒐集目的相關業務之委外機構、與依法有調查權機關。

3.地區：上述對象所在區域。

二、請您同意留存個人資料，作為承辦廠商後續聯繫之用。如您係代替該單位之聯絡人填寫，煩請轉知該單位連絡人已代為留存其資料。

三、同時為保護您及公司聯絡人的個資，在未取得您的同意前，委託廠商不會把您提供的資料提供給第三人。日後如有更改個人資料、要求刪除資料、停止繼續使用。

照片提供範例



1.完整包裝產品(禮盒外觀)正反面



2.完整包裝產品(內包裝)正反面



3.未包裝產品內容物

4.包裝之食品標示

營養標示		
每一份量	130克	
本包裝含	1份	
	每份	每100克
熱量	484.4大卡	372.6大卡
蛋白質	16.6公克	12.8公克
脂肪	12.7公克	9.8公克
飽和脂肪	3.5公克	2.7公克
反式脂肪	0.0公克	0.0公克
碳水化合物	75.8公克	58.3公克
糖	4.3公克	3.3公克
鈉	1399.5毫克	1076.5毫



5.包裝之營養標示

6.生產或加工場域照片



6.生產或加工場域照片

農村好物證明標章授權使用契約書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以下簡稱甲方)與_____ (以下簡稱乙方)簽訂農村好物證明標章授權使用契約(以下簡稱本契約)，雙方同意約定條款如下：

- 一、本契約有效期限為二年：自民國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期滿本契約即行終止。(乙方應於期滿前 2 個月檢附「農村好物證明標章授權使用契約書」第 3 點第 2 項規定之文件向本局提出續約申請，未於期限內提出者，視為無續約意願，契約期滿本標章使用權利即自動失效。)
- 二、乙方僅限於獲選使用「農村好物」標章(名稱：)之包裝、文宣及物品上使用為限，不得於乙方其他未獲選之產品及其他未授權範圍使用，並應於產品標籤同時標示本標章及本局「農社企暨農村好物網」產品連結 QR-Code，且不得加註不合本標章意義或易使消費者混淆之字句。
- 三、乙方於契約期間應遵守「農村好物證明標章使用規範」之相關規定，同時符合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法與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之相關法規，並須配合甲方進行追蹤查核作業，以及查核結果未符合規定之處理程序，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絕。
- 四、乙方如有發生違反「農村好物證明標章使用規範」中得終止其標章使用權之各項情事之一時，甲方得主動終止本契約及乙方之標章使用權，乙方於本契約終止時，應即停止使用本標章，並自行拆除、移除或刪除與本標章相關之實體與電子廣告，及塗銷產品包裝上已印製之標章圖示。未確實執行者，甲方得依商標法等有關規定追究其法律責任。
- 五、乙方使用本標章之產品，倘有發生消費者糾紛或造成傷亡意外之情事，應由乙方負擔相關責任。
- 六、經甲方暫時或終止本標章授權或終止契約，乙方所生損失不得向甲方要求任何損害賠償。
- 七、本契約約定之事項雙方應確實遵守，不得任意變更或異議，本契約若發生爭議，雙方同意以臺灣南投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 八、本契約如有未盡事項，應依「農村好物證明標章使用規範」相關規定辦理之。
- 九、本契約書正本 1 式 2 份，由甲方分送雙方保存為憑。

立契約書人

甲方：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簽章)

法定代理人：李鎮洋

地址：

電話：

乙方：

負責人：

地址：

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